

广宁县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广宁县政务服务中心智慧政务提升项目-
“竹乡 e 企查” 建设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
采购需求书

一、中选企业资格

-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 2、具备提供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系统验收测评、专项安全测评所对应的能力，具备相应资质，已入驻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平台；
- 3、本项目评估服务不得转包、分包，一经查实即终止项目。

二、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广宁县政务服务中心智慧政务提升项目-“竹乡 e 企查” 建设项目；
- 2、建设单位：广宁县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 3、项目地点：广宁县；
- 4、项目概况：广宁县政务服务中心智慧政务提升项目-“竹乡 e 企查” 建设项目，建设内容包括：e 企查子系统、查询审批子系统、后台管理子系统、与第三方对接子系统。本次采购需求为该项目提供第三方测评服务。

三、公开选取范围及工作内容

1、服务范围：广宁县政务服务中心智慧政务提升项目-“竹乡e企查”建设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

2、工作内容：根据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范要求及中央、省、市、广宁县有关文件等为依据，协助广宁县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开展完成广宁县政务服务中心智慧政务提升项目-“竹乡e企查”建设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工作，按照现行信息系统工程建设的国家标准及行业规范，并结合地方实际，提供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系统验收测评、专项安全测评服务，并出具对应的测评报告及材料。

3、选取方式：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直接选取。

四、选取申报单位的要求

1、技术要求：

按照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政策规范要求及中央、省、市、广宁县有关文件等为依据和规定执行。

2、资质要求：

(1) 供应商必须具有公安部第三研究所颁发网络安全服务认证等级保护测评服务认证证书（有效期内）。

(2) 供应商必须具有市场监督管理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CMA）。

3、服务要求:

(1) 系统等级保护测评服务

落实《网络安全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网络运营者应当按照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制度的要求”，由中选单位完成对广宁县政府服务中心智慧政务提升项目-“竹乡e企查”建设项目的定级备案、等保测评等工作。

(2) 系统验收测评

依据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用户需求，由中选单位完成对软件产品进行功能、性能、安全性、易用性等方面的全面测试和评估，并出具客观、公正的《测试报告》。

(3) 专项安全测评

按照省数字政府“粤基座”接入要求，确保政务信息系统与广东省统一身份认证平台、广东省电子印章平台的顺利对接，由中选单位完成上传信息系统的专项安全测评，出具《专项安全测评报告》。

3、工期要求:

服务期为合同签订到完成合同约定的具体服务内容为止。

4、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1) 合同履行地点: 广宁县

(2) 合同履行方式: 按需现场服务

五、费用预算

本项目服务费为：人民币 80,000 元。

六、服务承诺

1、为确保服务质量及与甲方沟通联络，中选人须设置专职主管，负责对本项目的服务范围、服务质量的检查监督及与公开选取人日常业务联系；

2、中选人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在管理服务过程中及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汇总、整理工作；

3、中选人应当向选取人提供服务过程中产生的各类所需材料文件，并有义务向选取人提出合理、经济的具体方案和建议；

4、中选人须提供确保服务质量达标的具体措施；

5、中选人须主动接受公开选取人的指导、检查、监督及协调。

七、付款方式

本项目第三方测评服务费用由委托单位负责。完成对应进度的项目测评服务工作后，由委托单位于 10 个工作日内向广宁县财政局申请支付的对应进度的金额，具体支付进度以签订的合同为准，到账时间以广宁县财政局支付时间为准。

八、其他要求

1、确定中选人后，合同须按有关规定报有关部门审定。

2、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须安排项目负责人于3个工作日内，备齐所有证件的复印件及原件到选取人资格审查文件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3、中选人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人

需报名的中介服务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人由下列情形之一，将直接取消中选人的资格，将中选人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人：

（1）中选人在接到选取人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3个工作日内，到选取人办公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或无法在3个工作日内完整提供“八、2、”款要求的资料。

（2）资格审查文件未按本需求书规定加盖参选人法人公章、无法定代表人的签名或盖章的。

（3）未能提供本需求书要求核查的资料原件的。

（4）资格审查不符合本需求书要求的。

（5）伪造、借用其他单位资质参选的，或串通其他资质单位参选的。

（6）分包、转让本评估服务业务的。

(7) 由于中选人原因，导致工期滞后、出现失误或偏差等，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如中选人不能按要求完成服务工作或达不到采购人要求等情况。

(8) 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服务人员没有满足人员资质要求的。

(9) 未能对项目有关情况保密，与项目有利益关系的人接触的。

(10) 未能做好资料保密工作，导致资料外泄的。

选取人：广宁县政务服务和数据管理局

日期：2025年9月11日

